國立光復商工XXX學年度全校運動會活動實施計畫

1. 宗旨：

鼓勵運動風氣、培養運動精神、增進合作默契、爭取團隊榮譽

1. 主辦單位：

學務處

1. 協辦單位：

教務處、實習處、輔導室、圖書館、總務處、人事室、主計室、
進修學校、家長會、校友會、學生自治會、員生合作社

1. 承辦單位：

體衛組。工作職掌與分配如附件

1. 競賽類別：

田徑

1. 競賽項目：

高女組：跳遠、跳高、鉛球擲遠、100M、200M、400M、800M、1500M、
 、2000M競走、400M接力

高男組：跳遠、跳高、鉛球擲遠、100M、200M、400M、800M、1500M、
 、2000M競走、400M接力

年級競賽：4000M接力(以年級為單位，每年及派出40人，25男15女，棒次自由分配)

1. 參加單位與限制：

以班級為單位參加，每項目限報名1人，**每個人限報名1項目**(接力除外)

1. 報名時間：

即日起至**XX月XX日(X)中午XX：XX**止，報名表如附件

1. 報名地點：

體衛組辦公室

1. 活動時間：
2. 全校運動會開幕典禮：XX/XX(四)下午14：00～15：30
3. 田徑預賽：XX/XX(五)上午9：00～10：30
4. 田徑決賽：XX/XX(五)上午10：30～下午14：30
5. 閉幕典禮：XX/XX(五)下午15：00～15：30
6. 活動地點：

本校田徑場

1. 獎勵辦法：
2. 總成績依照各單項成績名次依序累積7、5、4、3、2、1積分合計，依總積分頒予前6名錦旗(大隊接力採年級競賽、不列入計分。)
3. 依參加單位典禮進場表現、大會操、活動參與度、休息區環境清潔，評選精神總錦標3名，頒發錦旗。
4. 本辦法陳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亦同